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26-049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南海药	股票代码	0005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晏小敏	王小素	
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 192 号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 192 号	
电话	0898-36380609	0898-36380609	
电子信箱	000566@haiyao.com.cn	000566@haiyao.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1,261,231.10	450,274,958.78	-2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2,083,627.43	-158,307,106.2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2,348,213.44	-180,590,505.9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932,643.59	32,042,086.77	-62.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35	-0.1220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35	-0.122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35.53%	不适用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663,314,260.71	5,705,296,715.26	-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1,847,457.66	81,774,660.92	不适用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6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华同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89%	296,989,889	0	质押	148,494,944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利 36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4.61%	59,868,212	0	不适用	0	
华东仔	境内自然人	1.08%	13,990,700	0	不适用	0	
华春芳	境内自然人	0.63%	8,180,9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3%	6,919,940	0	不适用	0	
胡婧	境内自然人	0.44%	5,684,800	0	不适用	0	
徐前	境内自然人	0.42%	5,500,000	0	不适用	0	
蒋以宁	境内自然人	0.37%	4,741,846	0	不适用	0	
王祥	境内自然人	0.36%	4,697,315	0	不适用	0	
陈本亭	境外自然人	0.32%	4,1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华同实业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华东仔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10,814,600 股；胡婧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5,684,800 股；蒋以宁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4,119,846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关于债务抵偿的进展事项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海南海药向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同正”）转让部分应收款项债权并签署了《转让协议》，南方同正以债权本息净值 44,636.26 万元承接公司部分应收账款。公司于 2021 年 4 月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解除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签署了相关《解除协议》，要求海南海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药房地产”）返还购房款总计 23,045 万元。

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到现金 3,324.82 万元，并有 101 套商品房已网签备案至公司名下，且公司已办理完成 101 套商品房的预告登记。抵质押物有：海药房地产将 3 号楼及 9 号楼 110 套商品房抵押给公司，抵押顺位在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之后；自然人邱晓微以其持有的重庆特瑞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股权为南方同正及海药房地产欠付公司的 2022 年债务剩余部分 17,92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且已办理质押登记。

因南方同正、海药房地产公司未按协议约定归还剩余欠款，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起诉南方同正、海药房地产公司、重庆同正置业经纪有限责任公司，2024 年 10 月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民事判决书》（（2023）琼 01 民初 648 号），判决相关被告方向公司支付 2022-2023 年度债务转让价款 31,116.99 万元及利息、逾期利息；相关被告方向公司支付 2022-2023 年度购房款本金及违约金共计 20,045 万元及利息、逾期利息；其他相关被告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等。海南海药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于 2025 年 2 月立案执行，案号（2025）琼 01 执 271 号。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12 月 23 日及 2021 年 2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债权转让及债务抵偿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等相关公告；2021 年 4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解除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债务清偿协议的公告》；2023 年 1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
2023 年 11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2024 年 10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